

B05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1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6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19年12月11日以现场或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圣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对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与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2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百敖”）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期限为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信建投”）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1.01亿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739,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871,408.00元，扣除发行费用63,031,148.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840,260.93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12月21日到账，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天衡验字[2019]00132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国产BIOS固件和IBMC固件产品系列开发项目”和“基于大数据的桌面云服务产品系列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已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进行的详细披露，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着力提升公司研发和服务能力。

截至2019年12月1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入，也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三、本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的原则和范围、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包含本数）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与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安排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权经营层根据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商业银行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行业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充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七）风险揭示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八）实施安排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权经营层根据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商业银行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九）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与项目资金安排相匹配，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上述投资的收益水平受到宏观经济及金融市场波动、货币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办理相关资金管理手续，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情况定期进行公告。

2.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内部各部门负责人审查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相关部门及进行书面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虚假投资，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入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该项目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为确保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上网公告附注
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3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
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提供无息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与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提供无息借款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该项目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为确保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注
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2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该项目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为确保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九、上网公告附注
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1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
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公
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与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该项目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为确保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十、上网公告附注
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0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
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公
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与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